

水利部

水土保持监测中心文件

水保监方案〔2026〕47号

签发人：张文聪

关于浙江大学前沿学科综合大楼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的报告

水利部：

2026年3—4月，我中心对《浙江大学前沿学科综合大楼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进行了技术评审，基本同意修改完善后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，现将技术评审意见报部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浙江大学前沿学科综合大楼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

浙江大学前沿学科综合大楼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 866 号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西区。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前沿学科综合大楼、地下停车场（兼人防工程）、设备用房、景观绿化及改河工程等，项目总建筑面积 28000 平方米。本项目改河工程涉及西行河河道管理范围，已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取得杭州市西湖区河道监管中心《关于补办杭州市西湖区紫金港单元（XH05）涉河建设项目（含占用水域）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》。在校区范围内设置施工生活区 1 处，在本项目永久占地范围内设置施工生产区 1 处、固化土方临时中转场 1 处。

项目总占地 3.62 公顷，其中永久占地 3.21 公顷，临时占地 0.41 公顷。土石方挖填总量 18.23 万立方米，其中挖方 14.73 万立方米，填方 3.5 万立方米；借方（表土）1.12 万立方米、余方 12.35 万立方米，根据《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建筑垃圾长效管理的通知》，均由杭州市西湖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统一调配。项目总投资 24989.43 万元；计划于 2026 年 5 月开工，2028 年 2 月完工，总工期 22 个月。目前，本项目处于施工图设计阶段。

项目区地貌类型属平原；气候类型属亚热带季风气候，年降水量 1406.8 毫米，年蒸发量 1235.3 毫米，年均风速 2.2 米每秒；土壤类型主要为红壤、黄壤和水稻土；植被类型主要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；土壤侵蚀以微度水力侵蚀为主；不涉及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；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、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、自然保护区、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、风景名胜区、地质公园、森林公园、重要湿地、生态保护红线等敏感区。

2026 年 3—4 月，我中心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技术评审，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，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，现提出技术评审意见如下：

一、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

（一）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，本项目建设不存在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。

（二）基本同意对项目占地、土石方平衡、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。

（三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与界定。临时堆土区应纳入后续设计，结合项目区地形地貌、堆土规模及周边环境特点，科学制定设计方案；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各项防护措施，加强监管与动态监测，及时排查水土流失隐患，

切实履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。

二、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

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.62 公顷。

三、水土流失预测

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和方法。经预测，项目建设可能造成新增土壤流失量 852 吨。主体工程区、改河及桥梁工程区为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区域。

四、水土流失防治目标

同意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。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：水土流失治理度 98.0%，土壤流失控制比 1.70，渣土防护率 99.0%，林草植被恢复率 98.0%，林草覆盖率 27.0%。鉴于项目区地表现状为杂填土，无可剥离表土，表土保护率不做定量要求。

五、防治分区及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

（一）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主体工程区、改河及桥梁工程区、施工临时设施区共 3 个防治分区。

（二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。

六、分区防治措施布设

基本同意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及各项防治措施的等级与标准。下阶段应将各项措施纳入主体工程后续设计，并充分考虑地形、地质、气象、水文和极端天气等因素影响，科学选择适用的国家

和行业标准规范，深入开展水文计算和稳定分析论证，合理确定设计标准和设计方案，确保各项措施安全有效。

（一）主体工程区

基本同意主体设计提出的防治措施：施工过程中，基坑外侧设置临时截水沟、沉沙池，沿道路及建筑物周边设置雨水排水管网，1#、2#楼及内庭院周边设置永久排水沟，室外人行道、非机动车停车位采取透水砖铺装措施；施工结束后绿化区域采取覆土和场地平整措施，设置下凹式绿地，植乔灌草进行景观绿化，并配套节水灌溉设施。

基本同意本方案新增的防治措施：施工过程中，施工场地周边设置临时排水沟、沉沙池，裸露地表采取临时苫盖措施。

（二）改河及桥梁工程区

基本同意主体设计提出的防治措施：施工结束后绿化区域采取覆土和场地平整措施，植乔灌草进行景观绿化，并配套节水灌溉设施。

基本同意本方案新增的防治措施：施工过程中裸露地表采取临时苫盖措施。

（三）施工临时设施区

基本同意主体设计提出的防治措施：施工过程中地下室施工区及泥浆集中处置区设置泥浆池，施工生产生活区采取临时绿

化措施，施工生活区场地内布设临时排水沟；施工结束后施工生活区拆除并进行场地平整，交由基础交叉大楼项目绿化。

基本同意本方案新增的防治措施：施工过程中固化土临时堆土场采取临时拦挡措施。

七、施工组织

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和进度安排。

八、水土保持监测

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、内容和方法。本项目主要采用调查监测、遥感监测、巡查监测、资料查询相结合的方法。监测重点区域为主体工程区、改河及桥梁工程区。

九、水土保持投资估算

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、方法和成果。

十、水土保持效益分析

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。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，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，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恢复。

本技术评审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。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、补偿，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。

附件：浙江大学前沿学科综合大楼临时堆土区情况一览表

附件

浙江大学前沿学科综合大楼临时堆土区情况一览表

序号	名称	位置	面积 (m ²)	堆放总量 (m ³)	最大堆高 (m)	坡比	级别	堆存时间	选址意见	评审意见
1	固化土临时堆土场	固化设备附近	300	250	2.5	1:2	5	2026.07-2026.10 每 10 天中转一次	位置明确, 选址合理	基本同意